

项目基本信息表

项目名称	洱海流域禁磷禁白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2017532900000010
主管部门	州工商局	州（市）政府分管领导	李泽鹏
项目分类	社会管理服务类		
功能科目	20138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填报人员	杨克海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实施单位电话	0872-2319036	负责人	李永庆
项目地址	大理龙山行政办公区州工商局		
项目类型	州级支出专项		
配套支出	否	是否结束项目	否
是否定额标准项目	否	是否政府采购	否
是否基本建设项目	否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1月1日	预计完工时间	2019年12月1日
预算年度	实施内容	项目总投资（万元）	
第一年度	<p>“禁磷”“禁白”是洱海保护治理的一项重要措施，涉及大理市和洱源县的下关、大理、凤仪、七里桥、银桥、湾桥、喜州、上关、双廊、挖色、海东、邓川、右所、茨碧、三营、牛街、凤羽等乡镇，以及开发区管委会、度假区管委会、海开委等辖区，各类市场经营主体多，工作范围广、涉及商品种类多来源广，需要投入的工作量大、人力物力多，工作难度大，需要投入的工作经费较多。为深入开展洱海流域的“禁磷”、“禁白”工作，确保“禁磷”“禁白”工作落到实处。</p>	20.00	
第二年度		0.00	
第三年度		0.00	

项目立项依据表

文号	标题	级次	出台时间（年）	类型	附件数	备注
大政办发[2018]75号	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大理州2018年落实“十三五”市场监管规划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州（市）	2018	本级党委政府文件	20	

政府购买服务表

单位名称	州工商局		单位编码	414002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杨克海 0872-2319036				
购买服务代码	D0506	目录			
功能科目及编码	20138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				
预算金额（万元）	10.00	资金保障	项目支出		
项目类别	技术性事项服务				
购买内容摘要	对洱海流域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进行抽检。				
直接受益对象	社会公众				
购买服务方式	委托	是否政府采购	否	政府采购方式	询价
承接主体类别	社会组织				
承接主体资质要求	具有相关的检验检疫资质的检测机构。				
绩效目标（含绩效内容、绩效指标、评价便准等）	根据《洱海保护管理条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和工商行政管理职能职责，结合当前洱海保护的形势要求，通过对洱海流域范围内禁磷禁白商品的抽检，对白色污染物进行全方位不间断的监管，确保洱海流域范围内“彻底取缔生产、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及塑料袋等白色污染物，真正起到“保护洱海、保护生存环境”的作用。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洱海流域禁磷禁白专项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20.00	项目实施期限	
1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2019年度）		
<p>目标1：根据《洱海保护管理条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和工商行政管理职能职责，结合当前洱海保护的形势要求，通过对洱海流域范围内市场、商场、展销会、交流会、店铺、相关企业等经营户和生产厂家生产、销售的洗涤用品及塑料袋等白色污染物进行全方位不间断的监管，确保洱海流域范围内“彻底取缔生产、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及塑料袋等白色污染物，真正起到“保护洱海、保护生存环境”的作用。</p>		<p>目标1：在洱海流域深入开展禁止生产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工作，确保禁磷成果得以深入持久地巩固。督促指导辖区市场监管机关积极协助有关部门认真开展禁止销售塑料袋等“白色污染”、“禁渔”等相关工作。目标2：严格审核涉及洱海保护治理的市场主体登记资格，对不符合登记条件的坚决不予登记发照，依法核发《营业执照》，切实把好市场主体准入关口。对涉及环保、排污等经营主体的审批，严格执行信息“双告知”制度，及时向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抄告新登记经营主体信息，及时告知市场主体及时办理环保、排污许可等审批手续。大力扶持生态产业和循环经济的重点项目，积极服务洱海流域有机肥料生产企业的生产销售活动。目标3：加强对洱海流域市场主体的监管执法，及时查处违法违规经营行为，查处和取缔无证经营。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对洱海周边客栈、餐饮等行业的联合执法整治工作，主动配合对洱海流域各种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的查处。</p>		
项目绩效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设置依据及数据来源	说明
一、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1：每年就禁磷禁白工作对大理市、洱源县专项督查4次及以上为优，3次为良，2次为中，1次及以下为差。（10分）	优为10分，良为8分，中为6分，差为2分。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2：每年针对含磷商品抽检4次及以上为优，2-4次为良，1次为中，无抽检为差。（10分）	优为10分，良为8分，中为6分，差为2分。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指标3：每年印发禁磷禁白宣传资料、宣传品40000份以上为优，20000份以上为良，10000份以上为中，未印发为差。（10分）	优为10分，良为8分，中为6分，差为2分。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2：洱海流域90%以上不使用不易降解塑料购物袋和发泡塑料餐盒为优，70%以上为良，50%-70%为中，50%以下为差。（10分）	优为10分，良为8分，中为6分，差为2分。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	指标1：洱海流域100%不生产、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为优，80%以上为良，60%-80%为中，60%以下为差。（10分）	优为10分，良为8分，中为6分，差为2分。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	指标1：本年度内完成各项任务目标得10分。	10分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洱海流域磷污染逐步消除得10分。	10分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洱海流域白色污染逐步消除得10分。	10分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开展洱海流域禁磷禁白工作，对洱海保护工作有明显影响。（10分）	10分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90%及以上为优，80%-90%为良，70%-80%为中，70%以下为差。（10分）	优为10分，良为8分，中为6分，差为2分。		